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錄取生報到切結書

報到切結書

考生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		
錄取系名											
報名序號											
聯絡電話											

本人參加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招生，經榜示錄取，今辦理報到後，放棄參加 113 學年度其他各四技二專學校及所有大學校院之入學招生，並於註冊日繳交有效之畢業證明文件，否則願被取消入學資格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技二專聯合甄選招生委員會

考生簽名：_____ 法定代理人簽名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

----- (請勿自行撕開，上下聯均須填寫) -----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錄取生報到切結書

報到切結書

考生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		
錄取系名											
報名序號											
聯絡電話											

本人參加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招生，經榜示錄取，今辦理報到後，放棄參加 113 學年度其他各四技二專學校及所有大學校院之入學招生，並於註冊日繳交有效之畢業證明文件，否則願被取消入學資格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四技二專聯合甄選招生委員會

考生簽名：_____ 法定代理人簽名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

注意事項：

1. 考生填妥本切結書並經法定代理人簽名後，將本切結書正本併同「競賽獲獎證明正本及影本」、「學歷(力)證件正本及影本」、「國民身分證影本」及「回郵信封一個^(註)」，於 113 年 3 月 25 日(一)前以「限時掛號」(以郵戳為憑)寄至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 (632301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64 號)，逾期不予受理 (信封外請自行註明「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報到」字樣)。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，視為放棄錄取及入學資格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。【註：切結書請勿撕開，本校於切結書蓋章後，會將正本寄予錄取生存查，爰請郵寄切結書時，信封內再附上一個貼足掛號郵資 (\$28) 並書明收件人姓名及地址之回郵信封，以利回函使用。】連絡電話 05-6315107 05-6315108
2. 經獲錄取之新生，請務必於 113 年 8 月中旬起至「新生網路報到系統」進行基本資料填報。新生相關資訊及新生電子資料手冊預計自 113 年 7 月起陸續更新於本校新生專區網頁，網址為：<http://eform.nfu.edu.tw>。屆時再依註冊須知規定，繳交各項費用及辦理註冊事宜。